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
財務處學生報告用紙

學　制：□博士　□碩士　□碩專　□日間部　□進學班　□二年制

姓　名：　　系級：　　系/所　　組　　年　　班

學　號：　　電話(手機)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主　旨：申請更改第　　學年度第　　學期學雜費繳費單金額。
說　明：因欲加(退)選之課程總學分數高於原繳費單註明之暫收　　學分數，故需申請
更改為 暫收　　學分數 / 全額(超過 9 學分) 之學雜費繳費單，以利辦理足
額就學貸款或足額繳費證明單以申請就學補助。
附　件：原繳費單、(模擬)課表。
學生簽名：

謹　陳

財務處

＊依本校個人資料管理規範，本表單各項個人資料僅作為業務處理使用，並於保存期限屆滿後，逕行銷毀。